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如期于 3 月 27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办公楼 101 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9 名，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与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尹良求、张伟、马玉成、徐宝宁、夏振宇、钟新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

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9-022)。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处修订:**

**原条款:**“第一百二十条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四)以单笔额度不高于公司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数额的 10%、累计不高于 50%为限,依照本章程第十一章第五节的规定,决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修改为:**“第一百二十条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四)以单笔额度不高于公司上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数额的 10%、累计不高于 50%为限,依照本章程第十二章第五节的规定,决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第二处修订:**

**原条款:**“第二百七十九条 公司实现的利润按《章程》第二百七十三条的顺序分配后,剩余部分可用于向公司股东分配。”

**修改为:**“第二百七十九条 公司实现的利润按《章程》第二百七十八条的顺序分配后,剩余部分可用于向公司股东分配。”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会议同意,因七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对董事会下设的各专

业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构成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尹良求

委员：夏振宇、张伟、马玉成、卫俊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程友海

委员：夏振宇、张伟、卫俊、王富贵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卫俊

委员：尹良求、钟新宇、程友海、王富贵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富贵

委员：尹良求、马玉成、程友海、卫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孙文耀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同时，公司董事会聘任孙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临 2019-02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公司定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24号）。

以上第一、二项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7日